

遗失声明

冯结浓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3744/2379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遗失声明

冯伟在佳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字集用许证字第153734^{12368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1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希如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集用中(2014)字第15373/2370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林光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84/02519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仲华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738/2373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5年10月27日



遗失声明

冯杏浓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760/2395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01月07日



不动产权属证书遗失登记申请审批表

权利人	冯苏钿
联系方式	
坐落	恩平市牛江镇黄泥坦管区牛围村台巷4号-1
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73/2370号
面 积	45 平方米
承诺：本表填写内容以及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虚假，由本人（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申请人：冯苏钿 2024 年 11 月 1 日	
经办意见	详见《遗失声明》。 签名：冯苏钿 日期：2025-4-16
审核意见	同意。 签名：黄少明 日期：2025-4-16
备注	

遗失声明

冯苏昂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73/2370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苏钿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0771/010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遗失声明

冯彬鹏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3745/238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彬鹏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3745/238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5 年 10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彬池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3746/2381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锡强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759/239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常荣因保管不善，将证号（中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富村因保管不善，将证号4001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卓华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卓平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
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3月 28日



遗失声明

吴建灼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412) 156597/02573^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文相因保管不善，将证号（412）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源福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
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____吴源福____因保管不善，将证号____(牛江)号____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
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栋相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 号 集体土地使
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
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3 月 28 日



遗失声明

吴栋相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____吴潮炎、吴朝晃____因保管不善，将证号____(牛江)号____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添流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3 月 28 日



遗失声明

吴会能、吴会庆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牛江）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彦彦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贵焕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3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锡明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3 月 28 日



不动产权属证书遗失登记申请审批表

遗失声明

吴瑞星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2013）字第 00094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2 月 28 日



遗失声明

吴福桥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中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5月28日



遗失声明

梁福林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中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柏扬因保管不善，将证号1412)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栋森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3 月 28 日



恩平市自然资源局印制

遗失声明

吴培煜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2015）第 0025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3月28日



遗失声明

吴世培 吴世华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141213、141214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吴锦惠因保管不善，将证号(中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郑锦胡吴世维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吴业雄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0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锦扬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
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锦波因保管不善，将证号4425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17日

遗失声明

吴日和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8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玩胜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8年9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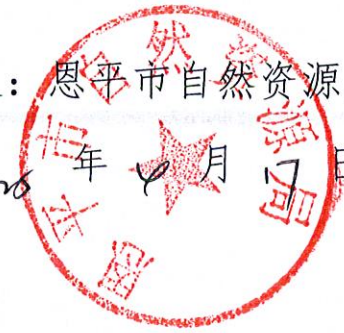
遗失声明

吴柏成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14121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惠强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8月 17日



遗失声明

梁柏成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9月10日



遗失声明

关柏由因保管不善，将证号（中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10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海丰因保管不善，将证号(2003) 00046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金源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10月17日



遗失声明

_____因保管不善，将证号_____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10月 07日



遗失声明

吴金源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1年04月07日



遗失声明

吴根润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4月27日



遗失声明

吴森国因保管不善，将证号（中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04月17日



遗失声明

吴柏润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吴荣相因保管不善，将证号(472)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10月17日



遗失声明

刘任因保管不善，将证号(中江)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0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连嘉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3833/246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维兴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国用(中)字第153814/2478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2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敏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集用中(2012)字第153824/集体²⁴³⁸²⁴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04月27日



遗失声明

冯均喜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平集用(证)字第153783/2428²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遗失声明

冯伟集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中江)15382/2437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连嘉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平集体(4江)字第153833/2468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8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阮文伟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平集用中字第153809/2444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2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惠粮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63/2498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遗失声明

冯华乔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25/246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维杞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3782/2417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10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维赞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770/2405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维赞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770/2405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文杰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0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华君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19/2454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10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华君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19/2454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国乔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58/2493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国权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894/02529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0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惠彬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845/248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文许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07/2442 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伟集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807/244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1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文许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89/02524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遗失声明

冯维光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80/251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维光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80/2515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06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荣加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37/247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均创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803/2438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4日



遗失声明

冯国庆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40/003275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5年 6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国基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840/003275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沃贞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牛江)154374/3529号 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梁卓权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906/03341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金培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0954/0091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8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金培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23/003258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0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金培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0954/0091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8年10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振夜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745/003180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治粮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91/3326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6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治粮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C2000)00063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7日



遗失声明

冯育林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858/3293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8 年 10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崇景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940/03375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10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哲根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牛江)153825/003260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治庭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C2000100065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冯郁安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900/3335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郁安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0965/0101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0年 4月 17日



遗失声明

冯文昌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粤(2019)恩平市不动产权第0008102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洽庭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3800/003235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兆鼎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牛江)字第150869/00025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7日



遗失声明

冯允明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粤(2020)恩平市不动产权第0200849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17 日



遗失声明

叶挺赞因保管不善，将证号粤(2017)恩平不动产权第0021301号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荣桂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1999)第00023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18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彩挂因保管不善，将证号恩府集用(1999)字第00022号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废。

特此声明。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遗失声明

冯卓桂 因保管不善，将证号 恩府集用(牛江)字第 153922/3357号 集体
土地使用权证遗失，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條的规定申请补发，现声明该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作
废。

特此声明。

冯卓桂

声明人：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7日

